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一、减资概况

（一）基本情况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松原市智慧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智慧”）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 7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5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股东松原市尚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尚仕”）认缴出资额为 3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调整需要，拟将松原智慧注册资本减少至 510 万元，减资后公司认缴出资额 510 万元，实缴出资额 510 万元，占松原智慧注册资本的 100%，松原尚仕减资并退出。减资完成后，松原智慧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之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 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的数额。”

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期末总资产为 61,025,573.4 元，净资产为 30,730,053.64 元。根据松原智慧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松原智慧总资产为 5,500,960.65 元，净资产为 1,003,911.07 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1%、3.26%。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的有关规定。本次减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松原市智慧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审议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公司控股子公司松原智慧需按照《公司法》要求履行法定减资程序，并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减资标的情况

公司名称：松原市智慧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700MA147Q4G8L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松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岸馨城小区富豪6号楼1单元101-1层

法定代表人：杨海泉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5月26日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研发、技术转让,软件设计开发;信息技术服务;通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业务;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安装及施工,城市照明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安防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电子产品开发、生产及经销,技术转让和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经销计算机软、硬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子公司减资，主要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0 日